

贵州:大兴调查研究 打通司法“堵点”

■ 通讯员 汪怡潇

2022年,贵州法院有十七项调研成果在各类省级以上评选活动中获奖。对审判工作中出现的行政诉讼被告逾期举证、如何完善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机制、如何创建新时代“枫桥式人民法庭”等新问题,贵州法院结合审判实际,通过调查研究,探索出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解决方案。

2023年,省高院明确8个调研主题,每名党组书记至少确定了以基层法院、人民法庭为重点的3个调研点,实现9个市州全覆盖。对审判执行工作中的痛点进行“望闻问切”,疏通司法公正的“堵点”,已然成为贵州法院在面向司法新问题时的常规操作。

推动示范性审判工作

黔南州中级人民法院审管办主任蒙丽华多年与审判数据打交道,她发现,2020年开始,黔南州两级法院的民事案件数量呈井喷式增长,且以商品房买卖、物业、信用卡、金融借款等案件为主。如果继续以这种态势发展下去,员额法官将会不堪重负。“这就是我们想要推动示范性审判工作的初衷。”蒙丽华说。

最初谋划开展这项工作的时候,蒙丽华与同事重点去了几家案件增长态势特别显著的基层法院,了解案件数增长的基本情况。在初拟示范性审判工作办法后,蒙丽华与同事向12家基层法院征求了意见,并在工作办法通过修改后,又专门与涉及的相关职能部门进行讨论。2022年6月,这份经过充分讨论、符合黔南州实际的示范性审判工作办法终于出台。

然而,工作办法在运行之初还是遇到了一些困难。为了更好地了解群众的真正诉求,黔南州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朱代均带着同事走访了几个纠纷高发的楼盘,调研物业纠纷,并针对这些楼盘做了专门的问卷调查,将业主的需求归为几个类

别,从不同的类别中精选出一个案例,并安排相关案件领域经验丰富的法官承办,确保最终形成具有示范效应的高质量裁判。

黔南州老兵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经理张绍云对推动示范性审判工作后的成效感受非常明显。不久前,三都自治县人民法院在小区里开展巡回审判。“法院针对我们的服务瑕疵,对物业服务费进行了一定程度的减免,对法院指出的问题,我们也在积极改进。有了这个渠道,我们的诉求和业主的诉求都得到了充分的表达。庭审结束不久,300余户欠物业费业主主动缴纳了物业费。”张绍云说。

黔南州综治中心调解员罗艳也表示,法院推动示范性审判工作之后,自己的工作更好开展了。“法院会定期向我们推送示范性案例判决书。收到判决书之后,我会自己先把它吃透,再进行调解,道理说到位了,很多当事人就能接受调解。”

据统计,开展示范性审判工作后,黔南州两级法院新收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同比下降60.27%,物业服务合同纠纷同比下降36.2%。

提升破产案件办理质效

破产案件的办理质效是衡量法治营商环境的重要指标之一。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审理破产案件的过程中,发现了部分职能部门审批程序繁琐、对破产认知度低、在办理破产相关业务中发挥作用不足等问题。

为了解决这些问题,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积极推动破产审判改革纳入毕节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工作重点改革课题。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破产审判工作联席会议、重大事项专题报告、企业问卷、研讨会等形式,展开调查研究,形成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背景下破产审判制度改革研究报告,并出台了《关于加强破产案件办理切实

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及5个配套文件,进一步规范了破产管理人的竞争方式、预重整程序、职能部门参与形式等。

与毕节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共同召开的专题联席会让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张晶印象深刻。“会议持续了5个小时,很多意见后来都被吸纳到文件中。”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还向文件中涉及的30家单位、8个县(市、区)基层法院全面征求了意见,对未采纳或者部分采纳建议的理由也及时作了反馈。

对贵州法院的破产审判制度改革,贵州高源煤业有限公司管理人石建惠感受颇深。2021年11月,毕节重要指定由她所在的律所担任贵州高源煤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的破产管理人。石建惠说:“企业进入破产清算后,债权人抵触情绪非常严重,以各种理由和借口不配合清算工作。当时,还有部分债权人到法院和有关部门上访,可以说各种矛盾交织。一旦程序搁浅,固定资产的贬值会尤其严重,后期清偿效率也会大打折扣。”

转机很快出现,根据实施意见及配套文件,法院联系了破产企业所在地的县委、政府,并由市、县法院和县委、政府共同组织召开府院联动专题会议。政府的参与,增加了意向投资人的投资信心,债权人也自愿作出利益让渡。最终,管理人顺利与意向投资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

“通过府院联动,案件实现了从破产重整,可以说是实实在在地挽救了企业。之前的审计及评估结果显示,普通债权的清偿率仅为42%左右,但通过企业重整,最后实现了全部债权人的全额清偿。”石建惠说。

加大青少年普法力度

作为一个劳务输出县,道真自治县原本就有不少的留守未成年人,加上单亲家庭的孩子,是一个急需得到特殊关注的群体。

“我们在定期的大走访和与人大代表座谈的过程中,关于加大青少年普法力度、创新普法形式的呼声一直很高。”道真自治县人民法院院长周爽说。基于以上这些原因,该院对如何开展青少年普法工作有了一些新的思考。

道真自治县人民法院首先在内部制度建设上下功夫,在立、审、执环节开通涉未成年人案件绿色通道,建立庭前调查和判后回访机制。对涉未案件实行调解优先、全过程调解制度,最大程度消除当事人对立情绪。该院还将一些涉未案件的典型案例制作成PPT,在办理抚养费争议案件时,以典型案例PPT为“教材”,为当事人提供一些特殊的教育课,最大限度发挥感化、教育作用。

道真自治县人民法院还积极拓宽普法载体。2022年12月7日,道真自治县首个校园法官工作站在该县民族高级中学揭牌。道真自治县人民法院选派法官进驻校园法官工作站,以法官工作站为依托,开展法治讲座、案件旁听、模拟法庭等“九个一”活动。

法官工作站的驻点法官高会娟几乎每天都会与县民族高级中学学生发展中心副主任邹腾联系,研究孩子们需要什么样的普法内容,喜欢什么样的普法形式。

道真自治县民族高级中学法官工作站发挥出普法效用后,道真自治县人民法院陆续在县城所有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挂牌设立了法官工作站。2023年前4个月,该县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同比下降75%。

2023年2月,省高院专门下发通知,向全省法院征集在全省司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以及有关司法工作的基础性长远性问题。最终,省高院从征集到的205个问题中统筹明确了8类重点调研课题,24个青年基金调研课题,面向全省各级法院公开招标,贵州法院的新一轮调研工作正在如火如荼地进行中。

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

如何把服务做到社区居民的心坎上?“居民的需求指向哪里,我们的服务工作‘靶子’就立在哪里。”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街道金元社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袁琴的回答坚定有力。

金元社区党总支是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2021年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到贵州视察时来到金元社区看望慰问基层党员干部群众,作出“基层强则国家强,基层安则天下安”“让社区成为居民最放心、最安心的港湾”等重要指示。

两年多来,金元社区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拼搏奋进,深入推进党建网、民生网、平安网“三网融合”,不断强化社区为民、便民、安民功能,激活了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神经末梢”。如今,走进金元社区,目之所及皆是安居乐业、幸福和美的和谐画面。

基层党组织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最后一公里”,也是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先一公里”。近年来,贵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对贵州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牢固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深入实施全面提升基层党建质量三年行动,推动全省基层党建工作实现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体系建设、战斗堡垒作用、基层治理水平、党员队伍质量“五个新提升”。

自主题教育开展以来,贵州牢牢把握这一提升基层党建质量的重大契机,坚持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着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强化政治引领,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同时,以“黔进先锋·贵在行动”为总载体,统筹推进农村、城市、机关、国企、高校、公立医院、新兴领域等各领域基层党建工作,着力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

省政府办公厅始终把对党绝对忠诚、政治上绝对可靠作为第一要求,坚持以政治建设为引领,以理论武装+闭环管理、战斗堡垒+实践锻炼、纪律规矩+作风建设、机关文化+载体支撑“四个强化”为抓手,实施“六个一”(即“一月一讲”“一人一课”“一处一特”“每会一案”“每季一书”“每季一行”)党建工程,着力打造绝对忠诚、本领高强、作风过硬、昂扬向上的模范政治机关。

省交通运输厅坚持“标准引领+融合拓展”,着力彰显政治机关第一属性,走好践行“两个维护”第一方阵,聚焦标准化规范化“提起来”,党建与业务“融进去”,机关党建“拓展开”,当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贵州实践的“开路先锋”。

贵州高速集团紧紧围绕“根”铸“魂”,不断在夯实基层基础上“再加劲”,在干部队伍队伍建设上“再加码”,在提高融合互促质量上“再加力”,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贵州现代物流集团依托主题教育赋能党建工作,不断深化“贵州现代物流先锋”党建品牌建设,聚焦理论学习打造“学习先锋”,聚焦调查研究、推动高质量发展打造“攻坚先锋”“创新先锋”,聚焦办实事解民忧打造“服务先锋”,聚焦检视整改打造“廉洁先锋”,以高质量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

省卫生计生监督局将打造智慧党建平台和基层党建品牌创建融入主题教育,推动主题教育工作规范性、服务有效性、管理准确性“三大提升”。同时,对12个党支部党建品牌创建作出安排部署,以“一支部一特色一品牌”为手段,全面强化党建引领的作用发挥。

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以“黔进先锋·贵在行动”为总载体,全省上下统一思想、统一调、统一行动,凝聚起抓基层党建工作的强大合力,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夯实党执政的坚实基础,切实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优势,加快推动贵州高质量发展实现新跨越。

我省以主题教育为契机全力推动基层党建提质增效

■ 记者 安通



近日,从江县政法系统走进县城关第四小学开展“普法进校园”宣传活动,通过普及知识、案例解读、互动问答等形式,教育学生从小树立法律意识,增强法治观念和自我保护能力,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好少年。因为学生认真阅读普法知识宣传册。

通讯员 龙梦前 摄

省检察院部署开展创特色创经验创品牌“三创”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杨城)按照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关于“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近日,省人民检察院印发《关于创特色创经验创品牌活动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在全省检察机关部署开展创特色创经验创品牌“三创”活动,努力打造一批好经验好做法,奋力推进贵州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方案》强调,全省检察机关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旗帜鲜明讲政治,自觉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检察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勇担检察工作历史使命,对标中央、省委和最高检的部署要求,对标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新期待,高起点、高标准思考和谋划推进贵州检

察工作现代化的思路、方法和路径,为奋力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检察力量。

《方案》明确,该活动重点围绕培育典型案例事例、打造亮点品牌、创新工作经验、争创表彰荣誉、创造理论成果五个方面内容开展。坚持学研结合,将上级检察机关发布的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进行分类整理,融入主题教育理论学习,更新司法理念,拓宽法律思维;围绕检察实践,找准工作发力点,选好亮点检察品牌,制定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实行项目化管理,集中力量资源,在全国率先开展一批特色亮点工作,创建一批在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内有较大影响力的办案团队、工作室、检察文化等亮点品牌;坚持“讲政治”与“抓业务”有机统一,以“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活动和服务保障“四区一高地”建设专项工作为

重要抓手,创新开展工作,推动形成一批好经验、好做法;广泛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抓学习、比能力、争荣誉,加强建设高层次检察领军人才队伍;坚持把检察理论研究作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推进,以开展主题教育调查研究为契机,在检察业务工作中积极开展有深度、有价值、有实效的调研,切实以高质量调研推动高质量发展。

《方案》要求,全省检察机关要提高思想认识,正确理解“三创”活动考核目的和内容,结合工作实际,制定科学有效工作计划,不折不扣抓好贯彻落实。把“三创”活动作为“一把手”工程,加强组织领导,按照“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的思路,统筹人力、经费、技术等保障,高起点谋划、高标准推进、高质量落实,统筹抓好本地区“三创”活动开展。要坚持务实作风,牢固

树立正确的检察政绩观,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用行动表态、用数据说话、用案例证明,努力推动形成好经验好做法。坚决杜绝不切实际、浪费资源乱创品牌,坚决杜绝脱离检察办案的“博眼球”、超越履职界限的“蹭热点”等现象发生,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发生。

据悉,“三创”活动是贵州检察机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行动,是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走深走实的生动实践,是努力推动贵州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务实举措,是实现贵州检察工作现代化的新路探索。为确保该活动取得更大质效,《方案》还进一步明确了线索挖掘机制、信息共享机制、资源统管机制、融合履职机制、工作考核机制、通报督促机制等六种工作机制。

贵州省第三届“十大法治人物”宣传活动启动

本报讯(记者 熊瑛 岳端)日前,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及省法宣办决定开展贵州省第三届“十大法治人物”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从2023年5月至12月,活动将深入挖掘和宣传在推动法治贵州、平安贵州实践中涌现出的典型人物事迹,发挥榜样示范带头作用,弘扬法治精神,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活动将遴选贵州省“十大法治人物”。为全省法治建设作出积极贡献的公民,在推动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贵州实践中作出突出贡献或产生重大积极影响的先进人物,在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和全民守法普法中发挥积极作用的法治工作者,对社会法治风尚具有引领作用的人物均可参加遴选。活动采取部门推荐和地方推荐相结合的方式。

据悉,在“12·4”国家宪法日期间,我省将举办贵州省第三届“十大法治人物”颁奖典礼。有关部门还将对他们展开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